

公司代码：603348

公司简称：文灿股份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八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唐杰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淑怡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其他披露事项”中“（二）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文灿股份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南通雄邦	指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津雄邦	指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灿模具	指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文灿	指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杰智	指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德智	指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压铸	指	一种利用高压将金属熔液压入压铸模具内，并在压力下冷却成型的一种精密铸造方法
车身结构件	指	支撑车身覆盖件的结构件，主要包括立柱、横樑、纵樑、车门框架、车架连接件、减震塔等，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其质量直接关系到车身承载能力的好坏，对结构强度和刚度要求非常高
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	指	九泰基金—招商证券—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资产管理计划，即：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	指	九泰基金—招商证券—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资产管理计划，即：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财通资产—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	指	财通资产—国泰君安证券—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即：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财通资产—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	指	九泰基金—工商银行—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即：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	指	广东东方比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基金，即：广东东方比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基金
信盈泰复五号	指	嘉兴惠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盈泰复五号新三板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嘉兴惠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信盈泰复五号新三板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	指	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证券投资基金，即：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的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证券投资基金
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	指	九泰基金—工商银行—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即：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号	指	九泰基金—工商银行—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号资产管理计划，即：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安鹏新三板 2 号	指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鹏新三板 2 号投资基金，即：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安鹏新三板 2 号投资基金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文灿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Wencan Die Cas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nc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杰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璟	徐贞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电话	0757-85121488	0757-85121488
传真	0757-85102488	0757-8510248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wencan.com	securities@wencan.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41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41
公司网址	http://www.wencan.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wencan.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文灿股份	603348	无变更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65,518,849.86	722,575,891.03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81,897.22	70,365,502.70	-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944,459.69	63,877,883.34	-1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1,098.54	96,417,455.61	-4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4,880,343.50	1,125,854,539.91	75.41
总资产	2,995,039,255.45	2,337,447,089.31	28.1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23.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2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3	6.8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6.21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①2018年上半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上市相关费用较多，使得管理费用增加较多；②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10.76万元，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受人民币对外币汇率波动影响，形成汇兑损失311.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70.00万元；另一方面，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702.91万元；③获得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664.59万元。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5.3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5.31%，而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5.82%。2018年上半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增加，使得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较期初增加75.41%，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78,892.87万元，以及未分配利润增加5,783.38万元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837.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95,07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87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85,680.49
合计	3,137,437.53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发动机系统、变速箱系统、底盘系统、制动系统、车身结构件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公司客户包括采埃孚天合（ZF TRW）、威伯科（WABCO）、法雷奥（VALEO）、瀚德（HALDEX）、格特拉克（GETRAG）、博世（BOSCH）、马勒（MAHLE）、加特可（JATCO）等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通用汽车、奔驰、长城汽车、大众、特斯拉（TESLA）、吉利、上海蔚来、比亚迪等整车厂商。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采购原材料、辅料、设备等物资。采购部负责收集并分析原材料、辅料和设备的市场价格，控制采购成本，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筛选、考核，并建立和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

为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主要管理制度有《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等，分别规定了公司物资采购的审批决策程序、采购方式、采购部门的职责、采购物资的验收程序等。

公司对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均由公司按企业质量标准和订单要求进行自主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与主要客户一般先签署包含技术、质量要求等在内的框架性协议。模具作为压铸件产品生产的必要工具，在新增产品生产线（含新产品投产和原有产品扩产）、更换模具等情况下，公司需按客户要求对模具进行设计、开发，然后由公司自产或对外定制购买。在模具及配套工装完成后，公司进行产品试制，试制样品通过客户实验、验证、认可后，客户进行量产状态审核，审核通过后下达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

在获得客户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后，根据客户下达的压铸件产品订单，制造部、营销部、生产技术部共同评估订单的可达成情况，评估通过后营销部正式进行内部下单。制造部接到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将订单任务分解到各个生产车间，由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在整个生产过程中，产品开发部、生产技术部、品管部、制造部密切配合，实时对产品制造过程进行监督和反馈，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的解决方案。

对于需要外协的工序，制造部根据工艺流程，将需要外协的工序（如清理、表面处理）下单到采购部，由采购部通知经过公司和客户共同批准的合格供应商组织生产。外协的产品入仓前需经过公司品管部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制造部根据工序安排下一步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

公司凭借先进的制造技术、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良好的后续支持服务与下游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其全球采购平台的优质供应商，在获得其既有产品订单的同时，不断获得新项目的订单。

公司新客户开拓的主要过程如下：①在获得新客户初步认可后，客户对公司进行审查评估；②审查评估通过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新项目开发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供具体开发方案和技术评估方案；③方案获得客户认可后，参与报价环节；④报价通过后，获取开发订单，进行模具及配套工装开发和样品制造；⑤样品通过客户实验、验证、认可后，客户到现场审核量产状态；⑥由小批量生产、中批量生产逐步过渡到大批量生产。

目前知名汽车整车厂商或零部件制造商都实行严格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制度。企业在成为这些制造商的长期合作伙伴之前，不仅要取得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还必须通过这些厂商对公司生产能力、质量管理、技术水平等多个方面的现场综合评审，一般需 1-2 年的时间方可成为候选供应商。在成为候选供应商后，相关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

（三）行业情况说明

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汽车、3C 产品、通讯基础设施、家用电器、医疗设备等众多领域对精密铸件的需求稳步增长。压铸使用的金属材料主要为铝合金、镁合金、锌合金和铜合金，由于铝合金铸件在汽车行业被广泛使用，因此在铸件中所占比重较高。目前，发达国家铸件市场成熟度较高。随着越来越多高端制造行业的产能向中国转移，中国压铸行业在增长的过程中也在持续进行结构升级，精密铸件占比逐渐提升。作为压铸产品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汽车发动机、变速箱、传动系统、转向系统、电子控制系统中均采用大量精密铸件，汽车零部件的需求情况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压铸行业整体的发展前景。

随着人们对汽车节能环保的日趋重视，近三十年来汽车产业呈现以铝代钢、代铁的趋势，目前全球汽车用铝合金铸件市场整体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汽车产业对铝合金铸件的需求未来仍将保持增长趋势，这主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的影响：

1、汽车产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增长，汽车产业也获得了长足发展。1980 年我国汽车产量 22.23 万辆，到 2017 年增长到 2,901.54 万辆，增长 129.52 倍。近几年来，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影响，我国汽车产量增速有所下降，但由于基数较高，每年新增汽车产量仍有相当大的规模。

2、轻量化趋势

所谓汽车轻量化，就是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排气污染。对于整车轻量化，不同的零部件都可以有不同程度的贡献，车身、内外饰、动力系统的轻量化对于汽车行驶过程中减少能耗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铝合金材料具有轻质、可回收和易成型的特点。理论上铝制汽车可以比钢制汽车减轻重量达 30%-40%。因此，铝合金材料是汽车轻量化最理想的材料之一。

减轻车重可以减小发动机负荷，提高汽车行驶性能，有效降低刹车距离，使得转向和过弯的过程中更加灵活，因而使汽车更稳定，在受冲击时铝合金结构能吸收分散更多的能量，因而更具舒适性和安全性。受此影响，在未来十年内汽车的各个主要部件用铝渗透率都将明显提高。

3、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将进一步推动对金属铸件的需求

当前新能源汽车的主要问题之一是续航里程较短，轻量化设计成为新能源汽车降重减耗的主要措施。以特斯拉（TESLA）Model S 为例，其总重达 2,108kg，仅电池重量就超过 500kg，此外还有驱动电机增加整车重量；而传统汽车的发动机总重量一般为 80-160kg。一辆 70L 汽油的汽车行驶里程可达 700-900Km，而载有 500kg 电池的电动车续航里程仅 400Km 左右。因此，加大汽车铝合金铸件比例是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的主要措施。¹

新能源汽车对于车身重量的要求较传统能源汽车更为严格，因此更多采用较轻的铝合金铸件，如特斯拉（TESLA）Model S 系列车型中 95%结构采用铝合金材料。新能源汽车的持续高速增长，将对汽车铝合金压铸产业的发展形成有力的推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7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 5,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2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9,3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8,928,693.36 元。

¹ 资料来源：华泰证券研究所，《汽车轻量化专题报告》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99,503.93 万元，较期初增加 28.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97,488.03 万元，较期初增加 75.41%。相关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57,066,031.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9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资源优势

汽车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安全具有很高的标准和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进入整车厂商或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采购体系前须履行严格的资格认证程序，而这一过程往往需要耗费合作双方巨大的时间和经济成本，因此一旦双方确立供应关系，其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稳定。

依托公司在技术研发、质量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与国内外知名汽车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和汽车整车厂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先后成为采埃孚天合（ZF TRW）、威伯科（WABCO）、法雷奥（VALEO）、格特拉克（GETRAG）、瀚德（HALDEX）、博世（BOSCH）、马勒（MAHLE）、加特可（JATCO）等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和通用、奔驰、长城汽车、大众、特斯拉（TESLA）、上海蔚来、吉利、比亚迪等整车厂商的全球供应商。

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认可，一方面体现了公司产品在技术、质量等方面的优越性，另一方面也为公司在汽车铝合金压铸件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优势

汽车铝合金压铸涉及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材料开发与制备、压铸工艺控制等多个环节，每一环节对压铸件成品的性能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的技术竞争力体现的是各个环节的整体竞争力，技术含量较高的新产品的开发和生产需要各个环节整体技术水平的提高和协同一致，需要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培养出一支专业、全面的技术人才队伍，并建立完善的协同机制，一般企业无法在短期内通过加大在人才、设备等方面的投入来实现。

（1）产品方案设计方面

不同于一般压铸企业只能按客户提供的设计图进行生产，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经验优势，广泛参与到高端客户奔驰、大众、特斯拉（TESLA）、上海蔚来的产品前期设计，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协助其进行产品结构、性能、成本等方面的改良。

（2）模具设计与制造方面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文灿模具全资子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大型和复杂模具自制能力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可以对客户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和持续改善。

（3）材料开发与制备方面

材料开发方面：铝合金具有密度低、相对机械强度高、环保可回收等优点，在大幅降低车身重量的同时兼具良好的安全性能，成为近年来主流车用新型材料。但对于一些对耐磨性要求特别高的汽车零部件，如变速箱换挡拨鼓等，过去一般采用铸钢材料，因为一般铝合金铸件难以达到其耐磨和硬度等性能要求。公司通过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开发出了可以替代铸钢产品的铝合金材料及配套压铸技术，产品已实现批量生产并供给全球主要汽车变速箱生产商之一的德国格特拉克（GETRAG）公司。

材料制备方面：目前汽车铝合金压铸技术最具技术含量的应用领域为车身结构件。车身结构件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其质量直接关系到车身承载能力的好坏，因此对强度、延伸率、可焊接性都有着极高要求。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目前已掌握车身结构件铝合金材料的制备技术，并已开始批量为特斯拉（TESLA）供应铝合金车身结构件，对奔驰汽车的铝合金

车身结构件也已进入量产阶段。此外，公司还参与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项目“颗粒增强金属基复合材料与构件先进制备加工技术”课题“高性能铝基复合材料大型构件制备加工技术及应用”。

（4）压铸技术方面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团队，在熟练掌握一般的真空压铸技术、局部挤压技术及其他压铸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与知名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多年的产品合作开发和技术交流，公司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目前已经掌握高真空压铸技术、层流铸造技术等先进压铸技术：

①高真空压铸技术：该技术是在一般真空压铸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使型腔真空度可以做到 30 毫巴以下，压铸出来的产品可以用于热处理，更好地提升材料机械性能。公司目前为特斯拉（TESLA）批量供应的车门框等车身结构件即采用高真空压铸技术压铸而成。

②层流铸造技术：该技术可以部分替代局部挤压技术、低压铸造技术，对于无法使用或不必要使用高真空压铸技术的产品，该技术可以大大降低产品的含气量、提高产品的性能。公司为法雷奥（VALEO）批量供应的空调压缩机缸体即采用了层流铸造技术。

3、研发优势

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的基础。目前，公司建立了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佛山市压铸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致力于新材料开发、精密压铸、精加工技术和工艺的研究，近年来开发了高性能铸造铝合金材料、压铸充型过程气体卷入多相流数值模拟、慢压射压铸成形、压铸微观孔洞三维断层扫描等压铸新材料、新技术。依托于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力量，公司多项产品获得省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除利用自身的研发力量外，公司还通过与奔驰、大众、通用等汽车整车厂商的合作开发与技术交流，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此外，公司还与清华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东南大学等多家院校开展深度合作，逐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研发体系和创新机制。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ISO/TS 16949 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全流程的质量控制措施保证产品出货质量。

公司良好的供货质量和服务效率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 2014 年、2015 年获得通用汽车（GM）的“品质表现优秀供应商奖（GM Supplier Quality Excellence Award）”；2014 年获得蒂森克虏伯普利斯斯坦集团亚太区总部的“2013 年度卓越开发奖”；2011 年至 2014 年被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博世（BOSCH）评为年度“优选供应商（Preferred Supplier）”；2013 年因在真空泵壳体量产爬坡阶段的高效、优质供货获得威伯科（WABCO）的“特殊贡献奖（Special Recognition Award）”，并获得“最佳流程改善奖（Best Process Improvement）”；2009 年和 2013 年被法雷奥（VALEO）评为“优秀合作伙伴”；2012 年获得加特可（JATCO）的“全球最佳表现奖（Globe Best Performance Award）”。

公司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市场声誉，并为公司市场开拓打下坚实的基础。

5、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的先发优势

新能源（电动）汽车、汽车轻量化（特别是车身结构件轻量化）是汽车产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中国制造 2025》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重大工程包的通知》将“新能源（电动）汽车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车身和结构轻量化”作为重大项目，并提出发展“铝合金真空压铸”等先进工艺技术。

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趋势在为铝合金压铸企业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

（1）电动汽车的电机壳、电池盒、减速器壳体等零部件为传统燃油汽车所没有，其中的电机壳、电池盒等零部件由于带有冷却结构，压铸难度很高；

（2）电动汽车续航里程较短，轻量化需求更迫切，而一般零部件的轻量化、铝制化已经不能满足其要求，需要在面积或重量较大的车门框、纵梁、横梁及其他车身结构件方面进一步采用铝合金压铸件；

（3）车身结构件由于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对强度、延伸率、可焊接性都有着极高要求，材料制备、压铸难度非常大。

公司多年以来持续研发并提升高真空压铸技术、应用于高真空压铸的模具技术、特殊材料开发或制备技术及相关生产工艺技术，为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公司已批量为特斯拉（TESLA）汽车、奔驰汽车供应铝合金车身结构件，也已经为上海蔚来汽车成功开发出铝合金车身结构件且已按照客户装车计划投入生产和交付装车应用，在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方面具有先发优势。2017年6月，公司研发的车身结构件在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压铸工业展览会上获得“优质压铸件金奖（特别奖）”。

6、装备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制造商，因此选用的生产设备在国际上、在同行业中均处于先进水平。目前，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压铸机制造商布勒（BUHLER）的最新的三板式压铸机，高真空压铸系统，超高压去毛刺机，高速5轴联动加工中心，德国巨浪（CHIRON）加工中心，蔡司（ZEISS）三坐标测量机等一批先进的高性能加工及检测设备。此外，公司还是国内少数几家拥有4,000吨级压铸机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先进的技术装备为公司生产高性能、高强度、高精度产品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7、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并在江苏省南通市、江苏省宜兴市和天津市设有全资子公司，实现了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的合理布局，陆路、水路运输发达，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输成本，方便公司更加高效快捷地服务于中国乃至世界各地的汽车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并且进一步拓展国内与国际市场。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发动机系统、变速箱系统、底盘系统、制动系统、车身结构件及其他汽车零部件。公司秉承“诚信为本、追求卓越”的经营理念，立足在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领域积累的经验和技术，不断增强自主研发与创新能力，拓展现有业务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551.88万元，同比增长5.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008.19万元，同比下降14.6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99,503.93万元，较期初增加28.1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97,488.03万元，较期初增加7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下降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①2018年上半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上市相关费用较多，使得管理费用增加较多；②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10.76万元，主要因为：一方面，受人民币对外币汇率波动影响，形成汇兑损失311.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0.00 万元；另一方面，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702.91 万元；③获得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664.59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78,892.87 万元，以及未分配利润增加 5,783.38 万元所致。

2、拓展市场空间，优化客户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努力拓展新客户，持续优化客户结构。2018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了深圳比亚迪汽车、广州小鹏汽车等整车客户。

3、稳固现有客户，扩大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稳固与现有客户的业务关系，获得了更多的市场份额。2018 年上半年，公司获得多个新项目，涉及到的客户有北京奔驰、天津大众、长城汽车、吉利汽车、威伯科、格特拉克、上海爱思帝、宁波双林等；涉及到的产品有车身结构件、变速箱壳体与阀体、转向器壳体、变速箱机电单元阀体、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滤清与泵体等。

4、加大研发投入，稳步推进新产品研发及量产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稳步推进已获得的新项目、新产品的研发工作与技术投入。2018 年上半年，公司多个产品获得了量产批准，实现量产交付的产品包括：车身结构件、发动机四缸缸体、混动变速箱壳体等，涉及到的客户包括：上海蔚来汽车、大众汽车、吉利汽车等。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65,518,849.86	722,575,891.03	5.94
营业成本	555,109,007.57	531,024,492.49	4.54
销售费用	28,201,085.93	33,506,738.73	-15.83
管理费用	72,104,571.50	55,956,245.53	28.86
财务费用	22,106,003.93	7,998,363.58	17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1,098.54	96,417,455.61	-4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17,763.61	-203,382,284.71	1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92,712.19	118,108,225.23	355.51
研发支出	35,123,805.48	29,676,466.34	18.3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天津雄邦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运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天津雄邦研发费用及公司上市活动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外币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益变动较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经营性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子公司天津雄邦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9,904,261.97	18.69	162,685,245.34	6.96	244.16	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8,928,117.42	0.30	5,369,158.01	0.23	66.29	主要系收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972,570.15	0.10	5,757,918.87	0.25	-48.37	主要系期末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360,726,673.22	12.04	266,646,264.37	11.41	35.28	主要系期末尚未安装完毕的设备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99,797,332.54	3.33	71,107,483.66	3.04	40.35	主要系新购入土地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81,742.97	1.10	25,244,531.34	1.08	30.65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30,002.18	1.04	18,267,972.78	0.78	70.41	主要系期末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8,257,500.00	2.28	271,546,252.00	11.62	-74.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了部分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59,229,512.53	1.98	34,486,890.56	1.48	71.75	主要系预收模具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383,539.09	0.15	6,712,411.25	0.29	-34.70	主要系期末暂收保证金等减少所致
股本	220,000,000.00	7.35	165,000,000.00	7.06	33.33	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1,209,838,180.90	40.39	475,909,487.54	20.36	154.22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股本溢价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169,488.36	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账款	14,618,818.89	用于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57,094,260.27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5,270,670.25	用于抵押借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事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 亿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进行增资，全部用于其为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的建设。此次增资完成后，天津雄邦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 2 亿元增至 4 亿元，公司仍持有天津雄邦 100%的股权，其仍然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 亿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天津雄邦进行增资，详见公司 2018-005 号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06 年 10 月 24 日

注册资本：3,008.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住所：江苏省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霞西路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汽车用、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汽车及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汽车及摩托车的模具和夹具；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 75%股权，并通过香港杰智持有其 25%股权

(2)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2 年 8 月 7 日

注册资本：7,187.08 万元港币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住所：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28 号力宝太阳广场 909 室

经营范围：投资及贸易

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3)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4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 28 号

经营范围：模具、夹具、检具、装配机、测漏机等工装设备的生产与制造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4)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5 年 1 月 8 日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夏青路 8 号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汽车用和通讯、机械及仪表用等各类压铸件，及其生产用模具等工艺装备和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5)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17 年 8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住所：宜兴市屹亭街道宜北路 930 号

经营范围：汽车用压铸件、摩托车用压铸件、模具、夹具的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文灿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2、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通雄邦	104,205.20	65,122.91	43,792.94	5,813.17
香港杰智	5,706.60	5,705.41	/	-2.41
文灿模具	8,439.97	6,649.99	3,235.96	514.72
天津雄邦	125,414.65	33,353.16	7,070.05	-2,256.64
江苏文灿	15,045.72	10,041.74	1.97	94.3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和市场风险**(1) 汽车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压铸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经营业绩很大程度上受汽车行业景气状况的影响。近几年来，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我国汽车产量增速波动较大。2015 年我国汽车产量达 2,450.33 万辆，较 2014 年增长 3.29%。2016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811.88 万辆，增速有所上升，较 2015 年增长 14.76%。2017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2,901.54 万辆，较 2016 年增长 3.19%。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汽车产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 汽车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为进一步扶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并鼓励汽车行业的产业升级及重组整合，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但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城市交通拥堵和大气污染问题日益凸显。为抑制私家车的过快增长，部分城市已出台各种限制性措施并大力提倡公共交通。未来若因交通拥堵、大气污染等因素导致一些特大城市实施汽车限购等抑制汽车需求的政策，将影响整个汽车零部件行业，进而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报告期内，国际国内铝价呈现一定波动性。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及市场供求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几年铝价变动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系以成本加成为基础，一般会定期根据铝价的变动进行调整，因此铝价的波动通常能够较好地转移给下游客户，但若铝价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公司产品价格未能及时调整，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压铸行业企业众多，大部分压铸企业主要从事竞争激烈的日用五金、灯具、玩具等普通压铸件产品的生产，只有少数规模较大的压铸企业拥有较先进的设备与技术，能够生产符合汽车零部件对压铸件质量、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产品。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生产企业不断扩大产能，汽车轻量化趋势所带来的良好行业前景也正在吸引新的竞争者加入，包括一些大型的外资压铸企业。尽管公司在汽车铝合金压铸件领域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若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全面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5) 美国最新关税政策导致外销业绩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2018年6月，美国总统批准对中国500亿美元商品加征25%的进口关税。2018年7月，美国发布声明，拟对2000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10%的关税，8月进一步声明，计划对2000亿美元中国商品加收关税的税率从10%提高到25%。截至目前，公司出口美国的产品暂未被列入清单，贸易摩擦未对公司形成实质性影响。但若后续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美国实施新的全球铝产品关税政策，将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出口产生一定影响，并使得公司对美国客户的销售业绩下降，进而导致公司整体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2、经营风险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大型汽车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尽管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业务发展较为稳定，但如果主要客户流失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原材料集中采购风险

公司用于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和配件，其中又以铝合金为主。鉴于采购价格、运输路径以及客户质量审核等方面的考虑，向公司提供铝合金的供应商较为固定，且主要集中在前五家铝合金供应商。公司通过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有效保证了原材料的质量、降低了原材料成本、形成了稳定的供货渠道。但如果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合作关系发生变化，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提供原材料，将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中培养了一批具有高素质的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和管理人才，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这些人才。人才的流失不仅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工作，而且可能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的泄密，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影响。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一旦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销售和管理人员流失，或者在生产规模扩大之后不能及时吸纳和培养公司发展所需的人才，都将会构成公司经营过程中潜在的人力资源风险。

(4) 资产及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有效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使之与迅速扩大的业务规模相适应，则将影响到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5) 质量责任风险

近年来，全球对汽车行业的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法规及技术标准日趋严格，我国亦陆续颁布了《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等相关规定。虽然凭借先进的制造技术和严格的质量管理，公司未发生因自身产品质量问题导致汽车召回的重大事件，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赔偿风险。

(6)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由于公司与国外客户的货款一般以外币结算，货款有一定的信用期，如果信用期内汇率发生变化，将使公司的外币应收账款产生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尽管公司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较小，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或者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则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7) 税收优惠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文灿股份及南通雄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对报告期各期净利润存在一定影响。如果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认定条件，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则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虽然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客户为实力雄厚、信用状况良好的国内外大型汽车整车和零部件制造商，但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出现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4、汽车产业技术革新带来的风险

(1) 新材料、新技术替代风险

近年来，为了适应消费者需求、节能减排，汽车制造企业广泛采用新技术和新材料。轻量化作为汽车节能减排的有效手段，是汽车制造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在轻量化金属中，铝合金因其较低的密度和优质的性能，在大幅降低车身重量的同时兼具突出的安全性能，成为近年来主流车身新型材料。虽然汽车行业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有着极高要求，主要汽车零部件采用新技术、新材料需要漫长的验证时间，但若未来汽车零部件生产技术和生产材料发生变更性发展，而公司的生产技术和设备无法适应，则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 新能源汽车转型带来的风险

目前汽车工业正向新能源汽车转型，而新能源汽车由于电池续航里程不足，必须通过减轻车身重量达到提高用户体验目的。因此，新能源汽车发展将推动车用铝合金零部件发展。尽管新能源汽车替代传统燃油汽车尚需较长时间，且公司已成功开拓包括特斯拉（TESLA）、上海蔚来在内的新能源汽车客户，但目前公司终端客户仍以传统燃油汽车企业为主，若未来公司在产品开发、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成果达不到新能源汽车的技术要求，或出现替代性产品和技术，而公司的技术水平又未能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导致公司不能有效开拓新能源汽车客户，则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5、实际控制人及其家族成员控制风险

目前，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40.9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胞弟唐杰维、唐杰邦胞弟唐杰操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3.64%的股份。四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68.18%的股份。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实施重大影响。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则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及其家族成员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1 日	www. neeq. com. cn	2018 年 3 月 5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	www. neeq. com. cn	2018 年 3 月 29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18 年 5 月 24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2018 年 6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此外，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在担任公司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王令灼、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万牛红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财通资产-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安鹏新三板 2 号、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东莞市愉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中屹银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嘉兴信业盛韬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盈泰复五号、广东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坤泰启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珠海横琴沃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圈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大地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公司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1、启动条件。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p> <p>2、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回购 （1）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方式为</p>	<p>股票上市后三年内</p>					
--	--	----------------------------	--	-----------------	--	--	--	--	--

		<p>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股份回购预案, 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 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体方案后 30 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 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 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 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义务。</p> <p>(2)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 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 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 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 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p>						
--	--	--	--	--	--	--	--	--

			<p>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 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p>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其增持计划后 30 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p> <p>（2）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竞价交易等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p>						
--	--	--	--	--	--	--	--	--	--

		<p>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 3 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 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2) 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解决同业竞争	<p>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和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和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p>2、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p> <p>（1）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果文灿股份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文灿股份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对于文灿股份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文灿股份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公司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本公司将本着</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p>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	<p>在本人/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本公司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人/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减持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1、减持前提：不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本公司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本人/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p>	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进行相应调整。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需要为员工补缴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或者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得主管部门的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如未履行前述承诺，公司可扣留本人应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和现金股利，以偿付前述补缴款项、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2、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在报告期内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的任何处罚、损失或员工索赔，或应有权部门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本人愿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承诺：如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以自有资金赔偿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赔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2、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投资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承诺：如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	--	--	--	--	--	--	--	--

			<p>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上述事项已经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32,031,6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32,031,6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1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各项生产管理活动，严格按 ISO 14001 体系要求来进行，并且每年进行一次的 ISO 14001 体系实施情况的内审及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每三年进行一次认证机构的换证审核，以确保体系的有效运行。

公司已根据各生产线特点安装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建立了污水处理系统，生产车间产生的工业污水都经过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标循环使用、排放。配置熔解废气治理设备，产生的废气经高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集中排放，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除自行安装环保设施外，公司还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定期检测。公司的危险废弃物均在划定区域规范存放，并委托有资质的专业环保公司定期收集处理。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000,000	100.00						165,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65,000,000	100.00						165,0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4,000,000	20.61						34,000,000	15.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2,000,000	73.94						122,000,000	55.45
其他	9,000,000	5.45						9,000,000	4.0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5,000,000	100.00	55,000,000				55,000,000	220,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57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于2018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22,000万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5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唐杰雄	0	30,000,000	13.64	3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杰邦	0	30,000,000	13.64	3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杰维	0	30,000,000	13.64	3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杰操	0	30,000,000	13.64	3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盛德智	0	30,000,000	13.64	3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令灼	0	2,000,000	0.91	2,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九泰基金一新 三板4号	0	1,070,000	0.49	1,070,000	无		其他
东莞中科中广 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0	1,000,000	0.45	1,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前海万牛 红犇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0	1,000,000	0.45	1,000,000	无		其他
佛山中科金禅 智慧产业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000,000	0.45	1,000,00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汤文跃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徐宁	17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600
谭广龙	1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000
李文泉	16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100
李杏尧	16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200
许培荣	1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00
刘超	139,360	人民币普通股	139,360
张凌峰	129,841	人民币普通股	129,841
周勤	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
赵春远	1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杰雄、唐杰邦，二人为堂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3.64% 的股份，并通过盛德智间接控制公司 13.64% 的股份，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40.91%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唐怡汉、唐怡灿分别持有盛德智 37.50%、37.50%、12.50%、12.50% 的股权，唐杰维、唐杰操分别持有公司 13.64% 的股份，唐怡汉、唐怡灿、唐杰维、唐杰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的一致行动人，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维、唐杰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胞弟。2、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唐杰雄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唐杰邦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唐杰维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唐杰操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盛德智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王令灼	2,000,000	2019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九泰基金—新三板4号	1,070,000	2019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深圳前海万牛红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019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0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019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杰雄、唐杰邦，二人为堂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3.64%的股份，并通过盛德智间接控制公司 13.64%的股份，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40.9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唐怡汉、唐怡灿分别持有盛德智 37.50%、37.50%、12.50%、12.50%的股权，唐杰维、唐杰操分别持有公司 13.64%的股份，唐怡汉、唐怡灿、唐杰维、唐杰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的一致行动人，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维、唐杰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胞弟。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9,904,261.97	162,685,245.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928,117.42	5,369,158.01
应收账款	七、5	310,780,254.45	360,996,479.29
预付款项	七、6	2,972,570.15	5,757,918.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9,748,874.27	17,414,786.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88,312,016.02	162,449,340.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1,030,030.00	90,456,594.99
流动资产合计		1,201,676,124.28	805,129,523.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1,189,272,305.72	1,083,155,624.90
在建工程	七、20	360,726,673.22	266,646,264.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99,797,332.54	71,107,483.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9,455,074.54	67,895,68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2,981,742.97	25,244,53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130,002.18	18,267,972.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3,363,131.17	1,532,317,565.59
资产总计		2,995,039,255.45	2,337,447,089.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68,257,500.00	271,546,25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5	378,785,375.90	400,998,648.04
预收款项	七、36	59,229,512.53	34,486,890.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9,838,353.78	19,182,726.61
应交税费	七、38	15,613,638.78	21,986,964.80
应付利息	七、39	2,807,487.30	2,717,197.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4,383,539.09	6,712,411.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5,564,434.44	30,710,74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4,479,841.82	788,341,830.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382,821,598.02	419,199,070.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806,836.43	3,988,47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0,635.68	63,168.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679,070.13	423,250,718.49
负债合计		1,020,158,911.95	1,211,592,549.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220,000,000.00	1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09,838,180.90	475,909,487.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12,663.47	297,450.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1,697,791.68	19,449,725.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23,031,707.45	465,197,87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4,880,343.50	1,125,854,539.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4,880,343.50	1,125,854,53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95,039,255.45	2,337,447,089.31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690,890.59	3,235,757.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40,042.66	
应收账款	十七、1	125,289,353.49	153,581,393.30
预付款项		549,136.54	861,121.71
应收利息		1,221,884.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0,435,992.76	150,526,694.65
存货		53,540,330.74	52,486,743.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1,762,802.63	3,410,306.57
流动资产合计		737,330,433.72	364,102,017.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37,391,142.55	537,391,142.55
投资性房地产		1,963,223.12	2,100,322.46
固定资产		141,240,637.07	143,800,031.62

在建工程		13,485,149.44	10,368,137.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23,831.51	12,961,241.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279,676.86	19,887,96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3,476.58	2,103,49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6,38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0,753,518.41	728,612,331.56
资产总计		1,668,083,952.13	1,092,714,349.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750,48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715,742.59	118,582,133.65
预收款项		6,320,254.02	3,136,232.67
应付职工薪酬		5,988,929.25	6,069,598.35
应交税费		1,893,654.59	6,462,517.92
应付利息			197,000.2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03,660.10	103,764,031.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922,240.55	316,961,99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0,922,240.55	316,961,994.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0,000,000.00	1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7,933,794.85	474,005,101.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697,791.68	19,449,725.35
未分配利润		137,530,125.05	117,297,528.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161,711.58	775,752,35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8,083,952.13	1,092,714,349.29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765,518,849.86	722,575,891.03
其中：营业收入		765,518,849.86	722,575,891.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1,439,564.25	650,828,127.7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55,109,007.57	531,024,492.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873,678.17	7,633,495.33
销售费用	七、63	28,201,085.93	33,506,738.73
管理费用	七、64	72,104,571.50	55,956,245.53
财务费用	七、65	22,106,003.93	7,998,363.58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5,045,217.15	14,708,79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316,641.49	-309,147.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0	3,695,078.34	10,341,018.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091,005.44	81,779,634.7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148,056.00	95,381.5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436,657.81	1,551,621.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02,403.63	80,323,395.2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7,720,506.41	9,957,89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81,897.22	70,365,502.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081,897.22	70,365,502.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081,897.22	70,365,502.70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13.01	-64,950.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13.01	-64,950.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213.01	-64,950.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213.01	-64,950.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097,110.23	70,300,55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97,110.23	70,300,551.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64,312,607.34	269,543,540.28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97,419,701.15	195,181,482.18
税金及附加		2,920,433.03	2,241,112.95
销售费用		11,504,704.04	15,205,778.32
管理费用		27,729,104.95	20,908,930.38
财务费用		-455,197.75	1,939,648.32
资产减值损失		-81,958.82	1,101,373.1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26.41	-5,461.54
其他收益		748,897.00	1,2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01,691.33	34,159,753.47
加: 营业外收入		101,275.79	4,737.33
减: 营业外支出			1,5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02,967.12	32,654,490.80
减: 所得税费用		3,622,303.84	4,984,345.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80,663.28	27,670,145.67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80,663.28	27,670,145.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80,663.28	27,670,145.6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2,563,054.43	624,157,748.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57,951.21	13,851,82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6,496,674.27	14,941,92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2,917,679.91	652,951,49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817,576.08	360,614,467.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453,896.09	115,692,93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15,745.02	32,223,15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64,649,364.18	48,003,48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236,581.37	556,534,04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1,098.54	96,417,45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0,619.04	1,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10,000,000.00	3,892,9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90,619.04	3,894,7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608,382.65	207,277,00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608,382.65	207,277,00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17,763.61	-203,382,284.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867,924.5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394,373.75	319,917,337.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35,874,48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262,298.28	355,791,821.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085,303.36	188,430,779.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53,451.66	44,671,515.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5	58,330,831.07	4,581,30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269,586.09	237,683,59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92,712.19	118,108,22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6,518.85	596,90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199,528.27	11,740,300.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35,245.34	50,907,07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734,773.61	62,647,378.42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626,764.51	232,602,363.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87,902.16	9,920,223.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670,935.48	83,568,17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785,602.15	326,090,76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100,324.60	155,222,385.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223,146.02	38,703,789.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9,088.38	9,038,05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847,868.32	15,057,94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60,427.32	218,022,17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5,174.83	108,068,58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000.00	2,366,649.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000.00	2,366,649.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30,135.83	14,873,86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28,693.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058,829.19	14,873,86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65,829.19	-12,507,218.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8,867,924.5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1,351,67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8,867,924.53	31,351,6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679,385.00	86,798,569.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1,700.85	35,836,937.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0,405.37	23,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51,491.22	122,658,80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116,433.31	-91,307,136.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0,646.04	74,312.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455,132.91	4,328,545.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5,757.68	4,715,17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40,890.59	9,043,723.80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5,909,487.54		297,450.46		19,449,725.35		465,197,876.56		1,125,854,53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475,909,487.54		297,450.46		19,449,725.35		465,197,876.56		1,125,854,53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0				733,928,693.36		15,213.01		2,248,066.33		57,833,830.89		849,025,803.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13.01				60,081,897.22		60,097,11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0				733,928,693.36								788,928,693.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0				733,928,693.36								788,928,693.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48,066.33		-2,248,06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8,066.33		-2,248,066.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1,209,838,180.90	312,663.47		21,697,791.68		523,031,707.45			1,974,880,343.50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5,909,487.54		452,708.65		13,388,950.44		348,954,934.23		1,003,706,08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475,909,487.54		452,708.65		13,388,950.44		348,954,934.23		1,003,706,08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950.87		2,767,014.57		34,598,488.13		37,300,551.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950.87				70,365,502.70		70,300,55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67,014.57		-35,767,014.57			-3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7,014.57		-2,767,014.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000,000.00			-33,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5,909,487.54		387,757.78		16,155,965.01		383,553,422.36		1,041,006,632.69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4,005,101.49				19,449,725.35	117,297,528.10	775,752,35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474,005,101.49				19,449,725.35	117,297,528.10	775,752,35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0,000.00				733,928,693.36				2,248,066.33	20,232,596.95	811,409,35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80,663.28	22,480,663.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000,000.00				733,928,693.36						788,928,693.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000,000.00				733,928,693.36						788,928,693.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48,066.33	-2,248,06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8,066.33	-2,248,066.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1,207,933,794.85			21,697,791.68	137,530,125.05	1,587,161,711.5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4,005,101.49				13,388,950.44	95,750,553.92	748,144,60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000,000.00				474,005,101.49				13,388,950.44	95,750,553.92	748,144,60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7,014.57	-8,096,868.90	-5,329,85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70,145.67	27,670,145.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7,014.57	-35,767,014.57	-3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7,014.57	-2,767,014.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000,000.00	-33,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000,000.00				474,005,101.49			16,155,965.01	87,653,685.02	742,814,751.52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海市文灿压铸有限公司，1998年9月4日经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系由唐怡汉、唐怡灿、唐杰雄、唐杰邦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唐怡汉	250.00	25
唐怡灿	250.00	25
唐杰雄	250.00	25
唐杰邦	250.00	25
合计	1,000.00	100

2004年3月10日，经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企业通知书》核准，公司更名为佛山市南海区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2004年3月19日，公司名称经广东省工商管理局粤名称私冠字【2004】第77号核准，名称变更为广东文灿压铸有限公司，2004年4月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09年10月20日，经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海核变通内字【2009】第0900592003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其中：唐怡汉、唐怡灿、唐杰雄、唐杰邦分别出资1,250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25%。

2012年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吸收合并佛山市南海区雄邦灯饰电器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300万元，其中：唐怡汉、唐怡灿、唐杰雄、唐杰邦分别出资1,325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25%。已于2012年5月7日经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海核变通内字【2012】第1200197097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

2014年7月，公司股东唐怡汉将其占公司注册资本25%的股权共1,325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唐杰维，公司股东唐怡灿将其占公司注册资本25%的股权共1,325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唐杰操。根据公司2014年7月22日股东会决议、增资协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25万元，由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于增资协议签署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25万元。

上述增资于2014年7月28日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4]000299号”验资报告验证，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唐杰雄	1,325.00	20
唐杰邦	1,325.00	20
唐杰维	1,325.00	20
唐杰操	1,325.00	20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1,325.00	20
合计	6,625.00	100

根据公司 2014 年 7 月 29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375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29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上述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4]000300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唐杰雄	3,000.00	20
唐杰邦	3,000.00	20
唐杰维	3,000.00	20
唐杰操	3,000.00	20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
合计	15,000.00	100

根据公司 2014 年 9 月 11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净资产 345,127,719.41 元为基础折合股本 15,0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整体变更时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416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以净资产投入的股本合计 15,000 万元。

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6820001641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广东文灿压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股）	出资比例（%）
唐杰雄	3,000.00	20

唐杰邦	3,000.00	20
唐杰维	3,000.00	20
唐杰操	3,000.00	20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
合计	15,000.00	1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2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566 号), 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 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5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由东莞市愉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22 个投资者认缴。上述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5]000580 号”验资报告验证, 并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由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600193813525E 的营业执照, 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股)	出资比例(%)
唐杰雄	3,000.00	18.18
唐杰邦	3,000.00	18.18
唐杰维	3,000.00	18.18
唐杰操	3,000.00	18.18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8.18
王令灼	200.00	1.23
珠海横琴沃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0.30
深圳前海万牛红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61
广东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30
东莞市愉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0.30
成都中屹银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30
北京东润启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	0.30
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证券投资基金”)	50.00	0.30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24.00	0.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00	0.18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	0.5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7.00	0.66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30
广东东方比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基金”)	50.00	0.30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61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61
深圳大地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	0.30
东莞市圈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30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5.00	0.45
嘉兴信业盛韬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0.30
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财通资产-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00	0.45
嘉兴惠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信盈泰复五号新三板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30
合计	16,500.00	100

本公司股东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数 750,000.00 股,出资比例 0.45%,于 2016 年 2 月全部转让,受让方为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安鹏新三板 2 号投资基金”)。

根据文灿股份 2015 年 12 月 12 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章程(草案)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73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000,000.00 股,发行后股本

变更为人民币 220,000,000.00 元。公开发行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股）	出资比例（%）
唐杰雄	3,000.00	13.64
唐杰邦	3,000.00	13.64
唐杰维	3,000.00	13.64
唐杰操	3,000.00	13.64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3.64
王令灼	200.00	0.90
珠海横琴沃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0.23
深圳前海万牛红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45
广东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23
东莞市愉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0.23
成都中屹银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23
北京坤泰启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23
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金鼎新三板掘金三期证券投资基金”）	50.00	0.2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东北证券新三板 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24.00	0.10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东莞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00	0.13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新三板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	0.40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新三板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7.00	0.48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九泰基金—大同证券新三板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23
广东东方比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东方比逊新三板 8 号基金”）	50.00	0.23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45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45
深圳大地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	0.23
东莞市圈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0.23
嘉兴信业盛韬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0.23

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财通资产-安鹏新三板投资基金 1 号特定多个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5.00	0.34
嘉兴惠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信盈泰复五号新三板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23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安鹏新三板 2 号投资基金”）	75.00	0.34
社会公众股	5,500.00	25.00
合计	22,000.00	100.00

本公司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总部地址同注册地址。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铝合金压铸件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压铸件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直接 75% 间接 25%	100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增加 0 户。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2）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

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16、21 和 28 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

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

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

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

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

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

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

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单独认定法组合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关联方往来及确定可以收回的出口退税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60	60
4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 / (17)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

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

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10	5%	9.5%-11.87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19%-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公司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中的模具，按照工作量法进行分摊，具体工作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根据受益期限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的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铝合金压铸制品销售收入，具体的确认收入原则如下：

国内销售的收入确认，以交付给客户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的收入确认，采用 EXW 条款的，以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采用 FOB 和 CIF 条款的，以报关出口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采用 FCA 条款的，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承运人并办理清关手续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采用中间仓的，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 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 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 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 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 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 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

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

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七 / (19)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6%、17%
增值税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10%、11%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环境保护税	由主管税务机关核定征收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25%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16.5%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25%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粤科高字[2013]27号文《关于公布广东省2012年第一批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发证日期为2012年9月12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编号：GF201244000195。根据粤科高字[2016]17号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5年10月10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编号：GR201544001478，目前正在办理高新复审。根据《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有关规定规定，本公司高新复审期间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为江苏省2012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苏高企协【2015】19号文《关于公布江苏省2015年度第一批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通过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发证日期为2015年8月24日，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5年8月24日至2018年8月24日，编号：GF20153200020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7）43号认定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3,904.72	47,497.20
银行存款	511,630,868.89	162,487,748.14
其他货币资金	48,169,488.36	150,000.00
合计	559,904,261.97	162,685,245.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44,888.38	2,349,503.8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的信用证保证金 48,019,488.36 元、保函保证金 150,000.00 元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928,117.42	5,369,158.01
合计	8,928,117.42	5,369,158.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381,406.85	153,492,876.66
合计	135,381,406.85	153,492,876.6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488,377.18	96.50	16,388,122.73	5.08	306,100,254.45	373,911,516.47	96.97	18,765,037.18	5.02	355,146,47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00,000.00	3.50	7,020,000.00	60.00	4,680,000.00	11,700,000.00	3.03	5,850,000.00	50.00	5,850,000.00
合计	334,188,377.18	/	23,408,122.73	/	310,780,254.45	385,611,516.47	/	24,615,037.18	/	360,996,479.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8,631,738.86	15,931,586.9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18,631,738.86	15,931,586.94	5.00
1 至 2 年	3,653,274.88	365,327.49	10.00
2 至 3 年	102,699.21	30,809.76	30.00
3 至 4 年	100,664.23	60,398.54	60.00
合计	322,488,377.18	16,388,122.73	5.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06,914.4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4,066.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Thyssenkrupp Presta France	模具款	527,836.50	项目终止	管理层批准	否
天合东方（西安）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有限公司	模具款	256,230.00	多次与客户沟通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784,066.5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Thyssenkrupp Presta France 公司模具款核销原因系项目终止。
2. 天合东方（西安）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有限公司模具款核销原因系多次与客户沟通无法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47,686,589.50	14.27	2,384,329.48
Tesla, Inc.	36,804,474.81	11.01	1,840,223.74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水分公司	15,648,515.67	4.68	807,244.59
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15,130,495.78	4.53	756,524.79
湖南吉盛国际动力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12,518,079.36	3.75	625,903.97
合计	127,788,155.12	38.24	6,414,226.5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70,320.15	99.92	5,755,668.87	99.9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250.00	0.08	2,250.00	0.04
3 年以上				
合计	2,972,570.15	100.00	5,757,918.8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希普恩机械扬州有限公司	768,292.05	25.85	1 年以内	与后续交易一起结算
北京汇通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9,478.79	13.44	1 年以内	与后续交易一起结算
山崎马扎克 (中国) 有限公司	216,686.02	7.29	1 年以内	与后续交易一起结算
天津泰华燃气有限公司	140,595.00	4.73	1 年以内	与后续交易一起结算
上海派瑞特塑业有限公司	125,000.00	4.21	1 年以内	与后续交易一起结算
合计	1,650,051.86	55.5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151,097.79	100	1,402,223.52	6.63	19,748,874.27	18,690,069.14	100	1,275,282.83	6.82	17,414,786.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151,097.79	/	1,402,223.52	/	19,748,874.27	18,690,069.14	/	1,275,282.83	/	17,414,786.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609,725.10	730,486.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4,609,725.10	730,486.25	5.00
1 至 2 年	6,500,272.69	650,027.27	10.00
2 至 3 年	24,500.00	7,350.00	30.00
3 至 4 年	5,600.00	3,360.00	60.00
4 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00
合计	21,151,097.79	1,402,223.52	6.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6,940.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海关	保证金	12,264,653.21	1 年以内	57.99	613,232.66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1-2 年	28.37	600,000.00
代扣个人社保	社保费用	1,011,465.29	1 年以内	4.78	50,573.26
代扣个人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费用	545,542.00	1 年以内	2.58	27,277.1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保证金	487,500.00	1 年以内	2.30	24,375.00
合计	/	20,309,160.50	/	96.02	1,315,458.0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471,466.05		30,471,466.05	19,212,266.75		19,212,266.7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258,816.10	986,013.91	22,272,802.19	16,905,820.80	614,235.32	16,291,585.48
产成品	138,381,076.11	6,549,153.76	131,831,922.35	125,965,253.80	6,752,942.39	119,212,311.41
委托加工物资	3,753,709.94	17,884.51	3,735,825.43	7,746,871.41	13,694.14	7,733,177.27
合计	195,865,068.20	7,553,052.18	188,312,016.02	169,830,212.76	7,380,871.85	162,449,340.9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14,235.32	2,649,683.66		2,277,905.07		986,013.91
产成品	6,752,942.39	15,375,938.73		15,579,727.36		6,549,153.76
委托加工物资	13,694.14	346,853.53		342,663.16		17,884.51
合计	7,380,871.85	18,372,475.92		18,200,295.59		7,553,052.1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923.50	26,923.50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1,003,099.88	87,019,364.92
IPO 费用		3,410,306.57
其他	6.62	
合计	111,030,030.00	90,456,594.99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8,947,143.88	1,327,194,860.01	9,813,354.21	16,397,557.74	33,131,750.42	1,695,484,666.26
2. 本期增加金额	80,802,752.74	108,060,066.46	1,135,182.18	461,158.27	3,942,482.39	194,401,642.04
(1) 购置	48,137,857.12	40,169,871.89	969,797.56	435,944.60	1,680,828.43	91,394,299.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2,664,895.62	67,890,194.57	165,384.62	25,213.67	2,261,653.96	103,007,342.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89,766.20	868,689.44	161,996.16	2,046,869.99	29,467,321.79
(1) 处置或报废		26,389,766.20	868,689.44	161,996.16	2,046,869.99	29,467,321.79
4. 期末余额	389,749,896.62	1,408,865,160.27	10,079,846.95	16,696,719.85	35,027,362.82	1,860,418,986.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836,659.17	511,218,170.00	7,942,763.87	9,772,538.99	19,558,909.33	612,329,04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7,857,380.80	57,321,592.97	350,838.55	1,244,949.84	1,857,196.80	68,631,958.96
(1) 计提	7,857,380.80	57,321,592.97	350,838.55	1,244,949.84	1,857,196.80	68,631,95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6,933,437.92	815,311.12	153,896.33	1,911,674.16	9,814,319.53
(1) 处置或报废		6,933,437.92	815,311.12	153,896.33	1,911,674.16	9,814,319.53
4. 期末余额	71,694,039.97	561,606,325.05	7,478,291.30	10,863,592.50	19,504,431.97	671,146,680.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8,055,856.65	847,258,835.22	2,601,555.65	5,833,127.35	15,522,930.85	1,189,272,305.72
2. 期初账面价值	245,110,484.71	815,976,690.01	1,870,590.34	6,625,018.75	13,572,841.09	1,083,155,624.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1,173,459.9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34,873,828.17		334,873,828.17	222,271,014.54		222,271,014.54
房屋建筑物	24,259,858.93		24,259,858.93	44,375,249.83		44,375,249.83
其他	1,592,986.12		1,592,986.12	0.00		0.00
合计	360,726,673.22		360,726,673.22	266,646,264.37		266,646,264.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天津厂房	290,631,040.18	44,182,912.74	3,591,820.86	32,664,895.62		15,109,837.98	100	100				
机器设备		222,271,014.54	190,049,951.82	67,890,194.57	9,556,943.62	334,873,828.17						
其他		192,337.09	13,002,922.23	2,452,252.25		10,743,007.07						
合计	290,631,040.18	266,646,264.37	206,644,694.91	103,007,342.44	9,556,943.62	360,726,673.2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897,828.38			8,134,367.80	86,032,19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38,904.76			1,952,311.28	29,991,216.04
(1) 购置	28,038,904.76			1,952,311.28	29,991,216.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5,936,733.14			10,086,679.08	116,023,412.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584,050.64			2,340,661.88	14,924,712.52
2. 本期增加金额	844,876.01			456,491.15	1,301,367.16
(1) 计提	844,876.01			456,491.15	1,301,367.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428,926.65			2,797,153.03	16,226,079.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507,806.49			7,289,526.05	99,797,332.54
2. 期初账面价值	65,313,777.74			5,793,705.92	71,107,483.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7,972,177.8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产改良支出	8,921,189.49	143,417.74	1,206,121.40	—	7,858,485.83
模具	58,974,499.05	31,458,387.89	18,836,298.23	—	71,596,588.71
合计	67,895,688.54	31,601,805.63	20,042,419.63	—	79,455,074.5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363,398.46	5,419,037.01	33,271,191.86	5,706,757.55
销售报关与结转收入差异	4,974,143.10	746,121.46	5,913,630.42	887,044.56
递延收益	2,806,836.43	701,709.11	3,988,479.57	898,909.89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34,001,901.22	5,100,285.18	29,335,685.17	4,400,352.77
可弥补亏损	84,058,360.85	21,014,590.21	53,405,866.25	13,351,466.57
合计	158,204,640.06	32,981,742.97	125,914,853.27	25,244,531.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	337,571.20	50,635.68	421,125.70	63,168.85
合计	337,571.20	50,635.68	421,125.70	63,168.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30,805,902.18	17,010,513.27
预付工程款	324,100.00	1,257,459.51
合计	31,130,002.18	18,267,972.78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借款	68,257,500.00	271,546,252.00
合计	68,257,500.00	271,546,252.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6,506,714.76	381,534,344.10
1-2 年（含 2 年）	4,522,643.83	19,192,303.94
2-3 年（含 3 年）	7,484,017.31	50,000.00
3 年以上	272,000.00	222,000.00
合计	378,785,375.90	400,998,648.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布勒（无锡）商业有限公司	7,146,668.00	未达到结算期
库卡工业自动化（昆山）有限公司	2,349,684.00	未达到结算期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未达到结算期
南京年达炉业科技有限公司	436,000.00	未达到结算期
青岛世亚精密管件有限公司	391,365.00	未达到结算期
合计	10,923,717.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59,416.16	18,348,298.51
1-2 年（含 2 年）	13,870,096.37	16,138,592.05
合计	59,229,512.53	34,486,890.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10,706,150.61	模具未达产
Faraday Future	2,716,920.36	项目暂停
合计	13,423,070.9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182,726.61	115,855,841.81	115,200,214.64	19,838,353.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46,023.45	9,046,023.45	
三、辞退福利		207,658.00	207,65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182,726.61	125,109,523.26	124,453,896.09	19,838,353.78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06,633.84	101,700,594.88	101,276,109.88	17,931,118.84
二、职工福利费	203,640.00	3,299,185.47	3,391,150.40	111,675.07
三、社会保险费		5,847,369.93	5,847,369.9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283,396.86	4,283,396.86	
工伤保险费		1,264,980.13	1,264,980.13	
生育保险费		298,992.94	298,992.94	
四、住房公积金		3,182,662.00	3,182,66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2,452.77	1,826,029.53	1,502,922.43	1,795,559.8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182,726.61	115,855,841.81	115,200,214.64	19,838,353.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28,710.54	8,828,710.54	
2、失业保险费		217,312.91	217,312.9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046,023.45	9,046,023.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65,014.85	5,484,221.38
企业所得税	5,237,074.06	13,343,758.06
个人所得税	605,923.28	436,25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4,331.93	870,562.35
教育费附加	344,713.69	621,830.30
印花税	195,173.58	110,092.08
房产税	368,178.99	578,688.57
土地使用税	360,419.28	541,558.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9,809.12	
环境保护税	3,000.00	
合计	15,613,638.78	21,986,964.80

其他说明：

无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691,547.75	1,857,940.45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5,939.55	859,257.2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807,487.30	2,717,197.6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11,580.42	6,494,876.25
1-2年（含2年）	71,958.67	
2-3年（含3年）		217,535.00
合计	4,383,539.09	6,712,411.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564,434.44	30,710,740.00
合计	85,564,434.44	30,710,74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止，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长期借款美元 5,2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34,406,320.00 元，其中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将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到期偿还；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将于 2019 年 1 月 20 日到期偿还；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将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到期偿还；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将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到期偿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人民币 358,106,801.07 元，将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偿还 12,789,528.61 元，2018 年 12 月 1 日偿还 12,789,528.61 元，2019 年 3 月 1 日偿还 12,789,528.61 元，2019 年 6 月 1 日偿还 12,789,528.61 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294,159,158.02	314,651,870.07
抵押、保证借款	88,662,440.00	104,547,200.00
合计	382,821,598.02	419,199,070.0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88,479.57	2,513,435.20	3,695,078.34	2,806,836.43	详见下表
合计	3,988,479.57	2,513,435.20	3,695,078.34	2,806,836.4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服务示范区—南通高新区科技新城（科技服务示范区建设规划）	982,100.05		982,100.05			与资产相关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项目计划—汽车车体高端压铸模具制造扩建项目	3,006,379.52		199,543.09		2,806,836.4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贴资金		276,897.00	276,897.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经济贸易）骨干企业应用单体机器人专题资金		370,000.00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推动企业提质增效扶持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2017 年工业应税销售增长奖励		1,120,000.00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6,538.20	146,538.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88,479.57	2,513,435.20	3,695,078.34		2,806,83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6 月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3,695,078.3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0.0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说明：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212号报告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4,005,101.49	733,928,693.36		1,207,933,794.85
其他资本公积	1,904,386.05			1,904,386.05
合计	475,909,487.54	733,928,693.36		1,209,838,180.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00万股，收到募集资金总额839,3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8,928,693.36元，其中计入股本55,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33,928,693.36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450.46	15,213.01			15,213.01		312,663.4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7,450.46	15,213.01			15,213.01		312,663.4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7,450.46	15,213.01			15,213.01		312,663.4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449,725.35	2,248,066.33		21,697,791.6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449,725.35	2,248,066.33		21,697,791.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5,197,876.56	348,954,934.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5,197,876.56	348,954,934.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081,897.22	70,365,502.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8,066.33	2,767,014.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3,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3,031,707.45	383,553,422.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475,444.49	550,544,339.47	718,656,278.28	527,053,942.75
其他业务	4,043,405.37	4,564,668.10	3,919,612.75	3,970,549.74
合计	765,518,849.86	555,109,007.57	722,575,891.03	531,024,492.49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3,862.88	3,385,726.10
教育费附加	1,454,512.66	1,451,025.47
资源税		
房产税	1,556,341.28	898,498.34
土地使用税	614,683.76	613,917.51
车船使用税	13,651.50	14,101.50
印花税	864,951.00	302,876.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9,675.09	967,350.32
环境保护税	6,000.00	
合计	8,873,678.17	7,633,495.3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货物运输费	14,448,650.12	19,593,568.14
质量成本	9,839,868.69	9,674,530.53
其他	3,912,567.12	4,238,640.06
合计	28,201,085.93	33,506,738.7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业务招待费	2,014,116.88	1,426,045.36
研究开发费	35,123,805.48	29,676,466.34
其他	34,966,649.14	24,853,733.83
合计	72,104,571.50	55,956,245.53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458,141.63	11,429,044.58
利息收入	-574,140.10	-76,031.15
汇兑损益	3,105,928.59	-7,583,922.98

其他	1,116,073.81	4,229,273.13
合计	22,106,003.93	7,998,363.58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5,907.26	906,772.3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341,124.41	13,802,019.7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045,217.15	14,708,792.08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8,765.12	0.33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2,123.63	-309,147.41
合计	316,641.49	-309,147.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95,078.34	10,341,018.55
合计	3,695,078.34	10,341,01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推动企业提质增效扶持奖励	100,000.00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项目落户奖励		7,35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市级企业自主创新建设奖励资金、2016 年两化融合智能车间奖励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项目计划 - 汽车车体高端压铸模具制造扩建项目	199,543.09	692,897.82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设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当年通过复审或重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区科技专项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经费		14,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贴资金	276,897.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经济贸易）骨干企业应用单体机器人专题资金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服务示范区—南通高新区科技新城（科技服务示范区建设规划）	982,100.05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 2017 年工业应税销售增长奖励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6,538.20	368,520.73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695,078.34	10,341,018.55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947.96		27,947.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947.96		27,947.9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20,108.04	95,381.52	120,108.04
合计	148,056.00	95,381.52	148,05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26,426.75		426,426.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00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35,579.88	
其他	10,231.06	16,041.15	10,231.06
合计	436,657.81	1,551,621.03	436,657.81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70,251.21	16,963,65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49,744.80	-7,005,762.36
合计	7,720,506.41	9,957,892.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7,802,403.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70,360.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54,449.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4,527.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合并抵销利润影响额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9,932.41
所得税费用	7,720,50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74,140.10	76,031.15
补贴收入	2,513,435.20	9,279,6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3,409,098.97	5,586,291.68
合计	16,496,674.27	14,941,922.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438,061.88	1,774,973.16
差旅费	2,404,933.99	2,324,957.89
交通运输费	17,029,918.86	28,747,148.58
其他	42,776,449.45	15,156,404.97
合计	64,649,364.18	48,003,484.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保证金	10,000,000.00	3,892,920.00
合计	10,000,000.00	3,892,92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35,874,484.26
合计		35,874,484.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手续费及其他	48,243,925.70	2,181,302.31
股票发行费用	9,586,905.37	
债务融资顾问费		1,000,000.00
贷款承诺费	5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58,330,831.07	4,581,302.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081,897.22	70,365,502.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045,217.15	14,708,792.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631,958.96	57,643,158.98
无形资产摊销	1,301,367.16	1,119,565.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42,419.63	17,519,941.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641.49	309,147.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478.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722,365.77	11,429,044.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37,211.63	-6,986,42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33.17	-19,340.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34,855.44	268,29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36,386.95	-14,472,51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177,751.36	-55,467,712.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1,098.54	96,417,455.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1,734,773.61	62,647,378.4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535,245.34	50,907,078.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199,528.27	11,740,300.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1,734,773.61	162,535,245.34
其中: 库存现金	103,904.72	47,49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1,630,868.89	162,487,748.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734,773.61	162,535,245.3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169,488.36	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618,818.89	用于质押借款
存货		
固定资产	57,094,260.27	用于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5,270,670.25	用于抵押借款
合计	135,153,237.77	/

其他说明：

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4,408,949.75
其中：美元	710,053.11	6.6166	4,698,137.40
欧元	6,140,183.45	7.6515	46,981,613.66
港币	658,317.49	0.8431	555,027.48
英镑	109,788.21	8.6551	950,227.94
日元	354,240,132.00	0.0599	21,223,943.27
应收账款			83,596,974.99
其中：美元	5,949,596.76	6.6166	39,366,101.97
欧元	5,541,961.47	7.6515	42,404,318.20
港币			
英镑	211,037.98	8.6551	1,826,554.82
日元			
短期借款			38,257,500.00
其中：美元			
欧元	5,000,000.00	7.6515	38,257,500.00
港币			
英镑			
日元			
应付账款			108,371,628.36
其中：美元	598,096.00	6.6166	3,957,361.99
欧元	8,157,792.00	7.6515	62,419,345.49
港币			
英镑			
日元	700,920,000.00	0.0599	41,994,920.88
长期借款			88,662,440.00
其中：美元	13,400,000.00	6.6166	88,662,440.00
欧元			

港币			
英镑			
日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406,320.00
其中：美元	5,200,000.00	6.6166	34,406,320.00
欧元			
港币			
英镑			
日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推动企业提质增效扶持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项目计划 - 汽车车体高端压铸模具制造扩建项目	199,543.09	其他收益	199,543.09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7 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贴资金	276,897.00	其他收益	276,897.00
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经济贸易）骨干企业应用单体机器人专题资金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江苏省科技服务示范区—南通高新区科技新城（科技服务示范区建设规划）	982,100.05	其他收益	982,100.05
财政局 2017 年工业应税销售增长奖励	1,120,000.00	其他收益	1,120,000.00
其他	146,538.20	其他收益	146,538.20
合计	3,695,078.34		3,695,078.3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收购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有限责任公司	75.00	25.00	股权收购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投资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600315207823H，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 28 号。公司经营范围：模具、夹具、检具、装配机、测漏机等工装设备的生产与制造及进出口业务。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系于 2012 年 8 月 7 日由唐怡波先生出资设立，唐怡波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两人的叔叔。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与唐怡波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本公司收购后者持有的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港币 100 万元，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于 2014 年 1 月份完成。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系于 2006 年 10 月 24 日由雄邦实业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2011 年 12 月 7 日，经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审字【2011】第 06156 号文批准，公司类型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股东变更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雄邦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不变，为 3,008 万美元，其中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25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75%，雄邦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75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25%。2012 年 12 月 26 日经南通市通州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外商投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06240052）外商投资公司变更登记[2012]第 12250003 号文批准，本公司原股东雄邦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5%股份全部转让给杰智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股东出资情况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25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75%，杰智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752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25%。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6127945526588，公司经营范围：设计、制造汽车用、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汽车及摩托车的模具和夹具；销售自产产品。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8 日投资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300554857Q，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夏青路 8 号。公司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汽车用和通讯、机械及仪表用等各类压铸件，及其生产用模具等工艺装备和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取得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7）第 08250003 号《企业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并于当日取得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现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91320282MA1Q55UD0U。公司地址：宜兴市屹亭街道宜北路 930 号。公司经营范围：汽车用压铸件、摩托车用压铸件、模具、夹具的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33.46%。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59,904,261.97	559,904,261.97	559,904,261.97	--	--	--
应收票据	8,928,117.42	8,928,117.42	8,928,117.42	--	--	--
应收账款	310,780,254.45	334,188,377.18	334,188,377.18	--	--	--
其他应收款	19,745,213.75	21,153,195.24	21,153,195.24	--	--	--
金融资产小计	899,357,847.59	924,173,951.81	924,173,951.81	--	--	--
短期借款	68,257,500.00	68,257,500.00	68,257,500.00	--	--	--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80,510,965.90	380,510,965.90	380,510,965.90	--	--	--
应付利息	2,807,487.30	2,807,487.30	2,807,487.30	--	--	--
其他应付款	4,385,636.54	4,385,636.54	4,385,636.54	--	--	--
长期借款	468,386,032.46	468,386,032.46	85,564,434.44	61,744,674.44	231,550,223.32	89,526,700.26
金融负债小计	924,347,622.20	924,347,622.20	541,526,024.18	61,744,674.44	231,550,223.32	89,526,700.2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62,685,245.34	162,685,245.34	162,685,245.34	--	--	--
应收票据	5,369,158.01	5,369,158.01	5,369,158.01	--	--	--
应收账款	360,996,479.29	385,611,516.47	385,611,516.47	--	--	--
其他应收款	17,414,786.31	18,690,069.14	18,690,069.14	--	--	--
小计	546,465,668.95	572,355,988.96	572,355,988.96	--	--	--
短期借款	271,546,252.00	271,546,252.00	271,546,252.00	--	--	--
应付账款	400,998,648.04	400,998,648.04	400,998,648.04	--	--	--
应付利息	2,717,197.65	2,717,197.65	2,717,197.65	--	--	--
其他应付款	6,712,411.25	6,712,411.25	6,712,411.25	--	--	--
长期借款	449,909,810.07	449,909,810.07	30,710,740.00	20,909,440.00	83,637,760.00	314,651,870.07
小计	1,131,884,319.01	1,131,884,319.01	712,685,248.94	20,909,440.00	83,637,760.00	314,651,870.07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英镑项目	日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698,137.40	46,981,613.66	555,027.48	950,227.94	21,223,943.27	74,408,949.75
应收账款	39,366,101.97	42,404,318.20	—	1,826,554.82	—	83,596,974.99
小计	44,064,239.37	89,385,931.86	555,027.48	2,776,782.76	21,223,943.27	158,005,924.74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38,257,500.00	—	—	—	38,257,500.00
应付账款	3,957,361.99	62,419,345.49	—	—	41,994,920.88	108,371,62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4,406,320.00	—	—	—	—	34,406,320.00
长期借款	88,662,440.00	—	—	—	—	88,662,440.00
小计	127,026,121.99	100,676,845.49	—	—	41,994,920.88	269,697,888.36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英镑项目	日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719,177.45	2,741,628.11	581,933.06	1,347,545.92	0.35	8,390,284.89
应收账款	38,448,698.93	64,060,104.86	—	2,781,264.08	—	105,290,067.87
小计	42,167,876.38	66,801,732.97	581,933.06	4,128,810.00	0.35	113,680,352.76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750,480.00	12,795,772.00	—	—	—	41,546,252.00
应付账款	6,017,907.24	151,411.83	—	—	5,306,713.44	11,476,03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0,710,740.00	—	—	—	—	30,710,740.00
长期借款	104,547,200.00	—	—	—	—	104,547,200.00
小计	170,026,327.24	12,947,183.83	—	—	5,306,713.44	188,280,224.51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9,493,816.91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3,4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88,662,440.00 元）。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76,815.37 元（2017 年 1-6 月为 535,516.32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锭，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对产品销售价格及时进行调整，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虽然公司产品的定价策略系成本加成的方式，铝价的波动通常能够较好地转移给下游客户，但若铝价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公司产品价格未能及时调整，可能给公司的当期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怡灿	其他
唐怡汉	其他

唐怡波	其他
江秀娟	其他
许红梅	其他
何晓凌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美元	2015-7-2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止	否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美元	2016-10-13	2023-9-23	否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1-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是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	10,000,000.00	2017-6-22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	是

公司			之次日起两年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6-22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8-8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8-23	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是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10-24	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是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否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8-21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4-25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100,000,000.00	2018-4-18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美元	2015-7-2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止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美元	2016-10-13	2023-9-23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1-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6-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8-8	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8-23	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10-24	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否
唐杰雄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	否

	铸有限公司			之次日起二年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8-21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3	《授信协议》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4-25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100,000,000.00	2018-4-18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0.68	402.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的重大承诺事项详见附注十二、（五）关联方交易、关联担保情况。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借款美元 18,600,000.00 元，其中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 月 20 日；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9 年 7 月 20 日；借款美元 1,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借款美元 3,2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借款美元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 L0-6711430008200/A、L0-6821630001402，保证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为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权证编号为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2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5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6 号、通州房

权证金沙字第 08-1037 号,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为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3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4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5 号,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编号为:L0-6851630001402/M,最高额度为美元 2600 万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融资借款欧元 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8/3/29-2019/3/28,借款合同编号为 JK053018000472,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 SX053018001340,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BZ053018000134;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 年,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2 号;保证人为本公司、唐杰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1 号、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2 号,保证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销售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签订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年佛高质字第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 年,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5 号;保证人为本公司、唐杰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1 号、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2 号,保证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销售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签订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年佛高质字第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7/8/18-2019/5/10,融资合同编号为 043-469-17400038C000,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6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043-469-17400038MG000。

(6)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授信协议书编号为 757XY201801031302,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最高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 757XY201801031303。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授信协议书编号为 757XY2018010313,保证人为广东文灿

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最高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 757XY201801031301。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共开出 1 笔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开出保函机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保证金 150,000.00 元未到期。

本公司共开出 4 笔信用证，金额为日元 354,24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1,223,935.36 元，金额为欧元 3,502,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6,795,553.00 元，其中：

(1) 信用证金额为欧元 1,751,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8 日，开出信用证机构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号码为 LC45525B800120；

(2) 信用证金额为欧元 1,751,000.00 元，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9 日，开出信用证机构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号码为 LC45525B800121；

(3) 信用证金额为日元 59,400,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开出信用证机构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号码为 LC45525B800056；

(4) 信用证金额为日元 294,840,000.00 元，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开出信用证机构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狮山支行，号码为 LC45525B800057。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以 11,954.88 万元拍得江苏江旭铸造集团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并取得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出具（2016）苏 0282 破 12 号之五号民事裁定书，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已办理交接手续。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887,351.64	100.00	6,597,998.15	5.00	125,289,353.49	161,664,418.30	100.00	8,083,025.00	5.00	153,581,39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1,887,351.64	/	6,597,998.15	/	125,289,353.49	161,664,418.30	/	8,083,025.00	/	153,581,393.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866,078.53	6,593,303.92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1,866,078.53	6,593,303.92	5.00
1 至 2 年	14,084.88	1,408.49	10.00
2 至 3 年	3,424.00	1,027.20	30.00
3 至 4 年	3,764.23	2,258.54	60.00
合计	131,887,351.64	6,597,998.15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85,026.8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格特拉克 (江西) 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15,130,495.78	11.47	756,524.79
湖南吉盛国际动力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12,381,315.29	9.39	619,065.7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水分公司	10,436,661.20	7.91	521,833.06
WABCO Europe BvbA BP-85-Wroclaw Manufacturing	9,457,930.78	7.17	472,896.54
SOGEFI Filtrauto VIRE	8,913,713.79	6.76	445,685.69
合计	56,320,116.84	42.70	2,816,005.8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479,676.00	100	43,683.24	0.09	50,435,992.76	150,570,894.37	100	44,199.72	0.03	150,526,694.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479,676.00	/	43,683.24	/	50,435,992.76	150,570,894.37	/	44,199.72	/	150,526,694.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7687.13	21884.35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7,687.13	21,884.35	5.00
1 至 2 年	888.87	88.89	10.00
2 至 3 年	24,500.00	7,350.00	30.00
3 至 4 年	5,600.00	3,360.00	60.00
4 年以上	11,000.00	11,000.00	100.00
合计	479,676.00	43,683.24	9.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6.4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7,391,142.55		737,391,142.55	537,391,142.55		537,391,142.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37,391,142.55		737,391,142.55	537,391,142.55		537,391,142.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0,414,440.41			150,414,440.41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56,976,702.14			56,976,702.14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537,391,142.55	200,000,000.00		737,391,142.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0,425,977.31	195,660,069.96	261,124,485.79	191,246,503.05
其他业务	3,886,630.03	1,759,631.19	8,419,054.49	3,934,979.13
合计	264,312,607.34	197,419,701.15	269,543,540.28	195,181,482.18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837.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95,078.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		

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876.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85,680.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137,437.5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3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唐杰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